

河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简报

(2018 年第 15 期)

河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 年 3 月 28 日

省局党组书记薛云伟调研河南（郑州）口岸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中心项目建设 3 月 27 日，省局党组书记薛云伟到郑州航空港区调研河南（郑州）口岸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中心项目建设，省局副局长余兴台，郑州市委常委、郑州航空港区党工委书记马健，管委会副主任常继红参加调研。薛云伟一行到口岸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中心项目工地现场，实地察看项目建设进展情况，了解工程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薛云伟在调研中对项目建设工作成效给予肯定，并感谢郑州航空港实验区对该项目建设的大力支持。他指出，河南（郑州）口岸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中心项目是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重点项目，建设单位要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确保高质高效完成项目建设工作。（郑州航空港区局）

全省食品药品监管新闻宣传工作会议召开 3月22日，

全省食品药品新闻宣传工作会议在郑州召开。省政府食安办副主任、省局副局长王景峰出席并讲话。会议传达了国家总局新闻宣传工作会议精神，肯定了去年全省食品药品监管新闻宣传工作所取得的成效，对2018年的新闻宣传重点工作作了部署。王景峰指出，做好新形势下食品药品新闻宣传工作，必须紧紧围绕食品药品改革发展大局，着力抓好重大成就展示、重要政策解读、监管信息发布、先进典型宣传和科学传播等工作，推动食品药品新闻宣传工作再上新台阶；要以人民为中心，切实提高舆论引导水平，做食品药品安全的唤醒者、普及者、宣讲者；要全面展示监管工作成效，做食品药品监管形象的提升者、维护者、捍卫者；要积极创新工作思路，做食品药品新闻宣传的实干者、探索者、创新者。各省辖市、郑州航空港区、省直管县（市）局新闻宣传工作的分管领导、负责人，省局机关各处室、各直属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新闻宣传处）

全省食品药品稽查暨投诉举报工作会议召开 3月20日，

全省食品药品稽查暨投诉举报工作会议在郑州召开。省政府食安办副主任、省局副局长王景峰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传达了省局党组书记薛云伟对稽查和投诉举报工作的批示。会议对2017年全省系统各级稽查与投诉举报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今年稽查和投诉举报工作进行了部署。会议指出，2018年要重点做好八个方面工作：一是聚焦案件查办核心，严惩重处违法违规行为；二

是加强各方协作配合，形成稽查办案工作合力；三是强化案件信息公开，打造阳光食药监管部门；四是严格落实处罚到人，协同推进信用体系建设；五是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充分发挥前沿哨所作用；六是注重案件统计分析，不断提升稽查工作水平；七是探索稽查考核奖励，充分调动稽查办案积极性；八是助推体系能力建设，夯实稽查举报工作基础。各省辖市、郑州航空港区、省直管县(市)局稽查和投诉举报工作的分管领导、部门主要负责人，省局机关有关处室、直属单位负责同志，省稽查局全体同志参加会议。（稽查局）

洛阳市局积极贯彻落实“三小”条例 《河南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和小摊点管理条例》自3月1日正式实施后，洛阳市局积极行动，采取四项措施贯彻落实。一是做好调查摸底。通过走访、调查、登记等方法，梳理排查辖区小作坊、小经营店、小摊点存量和经营现状，发现监管中存在的问题，规范加工经营行为，逐步建立监管档案。二是迅速印制证卡。省局“三小”登记管理办法出台后，市局专题召开党组会，第一时间按照式样标准统一制作证卡，首批小作坊登记证、小经营店登记证、小摊点备案卡25000份，各类登记表、承诺书56000份，于3月10日全部发放至各城市区，至目前发放小食品经营登记证615份。三是开展宣传教育。各县(市、区)局组织辖区“三小”经营户分批分类开展集中培训，广泛宣传《条例》实施的重要意义、基本要求和办证流程，通过网络多渠道普及“三小”相关知识，中国

医药报、洛阳日报、晚报先后刊发洛阳市“三小”证卡办理发放工作情况。（洛阳市局）

驻马店市召开“三小”管理条例解读新闻发布会 3月22日，驻马店市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邀请驻马店市局领导就3月1日正式实施的《河南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和小摊点管理条例》及配套的三个管理办法的立法背景、立法特点和立法意义等进行了政策解读和说明。驻马店市委宣传部、市政府食安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相关单位的负责人及省驻媒体、驻马店市新闻媒体、“三小”（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小摊点）从业者代表、部分基层食药监管人员参加了发布会。驻马店市局食品生产、流通以及餐饮食品监管的负责人还分别就“三小”的概念、具体管理要求、从事“三小”生产经营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办理登记需要提交的材料、禁止生产经营的食品等问题回答了记者的提问。（驻马店市局）

许昌市在广大乡村（社区）建起“12331”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站 2018年以来，许昌市局在全市乡村、社区建立“12331”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站，目前全市已经有2436个行政村（社区）设立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站并投入使用。“12331”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站由社区、村食品安全协管员担任站长，社区干部、村委会成员担任工作人员，在乡镇食药监所的指导下开展食品药品投诉举报工作。主要职责是宣传食品药品方面法律法规，解答群众有关问题的咨询，受理食品药品安全投诉举报，做好登记并及时上

报，并搜集群众关于食药监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投诉举报站的设立促进食药监管工作重心下移，解决了农村群众在食品药品安全问题上投诉难、举报难、维权难等问题，为保护群众合法权益、建设“食安许昌”夯实了基础。（许昌市局）

济源市局联合济源检察分院开展学校周边食品安全专项检查活动 为切实保障中小学生的食品安全，近日，济源市局执法人员与济源检查分院干警组成联合检查组，先后来到济源市孟国平双语学校、济源一中、济源市第一幼儿园等学校，对校内食堂和学校周边食品销售经营点开展了集中检查。检查组对学校食堂的食品储存、加工制作、餐具清洗消毒、进货渠道、食品留样、票据保存、卫生环境等情况逐项进行现场查看。对学校周边食品销售点，检查组重点对食品是否超过保质期、是否合格等情况进行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执法人员当场责令立即整改，同时要求学校严格落实各项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切实履行校园食品安全责任，严防食品安全事件发生。（济源市局）

内黄县局、汝州市局集中销毁假冒伪劣食品药品 3月21日，内黄县局对2016年以来查处、没收的假冒伪劣食品药品进行集中销毁，这批产品主要包括检验不合格、假冒伪劣的食品药品。其中不合格药品（含医疗器械）100余公斤、过期等不合格食品2000余公斤，以及3000余瓶假酒，案值50余万元。3月27日，汝州市局在汝州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厂集中销毁了一批假冒伪劣食品药品。这批假冒伪劣产品主要是2016年以来

在日常监管、稽查办案、专项整治和投诉举报中罚没的一些假冒食品、药品、化妆品以及部分保健品，销毁数量共计 40 余吨、900 余箱（件）。两地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通过集中销毁假冒伪劣食品药品，严厉打击食品药品生产经营假冒伪劣违法犯罪行为，震慑食品药品生产经营违法分子。（安阳市局、汝州市局）

淮阳县局全力保障2018年朝祖会期间食品安全 为全力保障2018年朝祖会期间食品安全，淮阳县局提前介入，制定《2018年朝祖会期间食品药品安全保障实施方案》，开展为期12天的朝祖会前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和一个月的朝祖会期间餐饮服务食品安全分级保障制度。该局整合全局执法资源，按照“领导+执法骨干”的组队原则，组建6个食品安全保障小组共25人，其中4个餐饮安全监管小组，1个食品安全流通组，1个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组，全天候进行监督检查。重点对从业人员健康状况、餐饮具清洗消毒、食品留样设施、食品加工场所环境卫生和食品及食品原材料的进货渠道、索证索票、保质期等进行全面检查。至目前，共出动执法人员526人次，检查食品经营单位620多户次，发放《2018年朝祖会食品安全承诺书》256份。（周口市局）

主送：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省政协办公厅，省局领导。

抄送：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局，省局机关各处室、各直属单位。

河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18年3月28日印发
